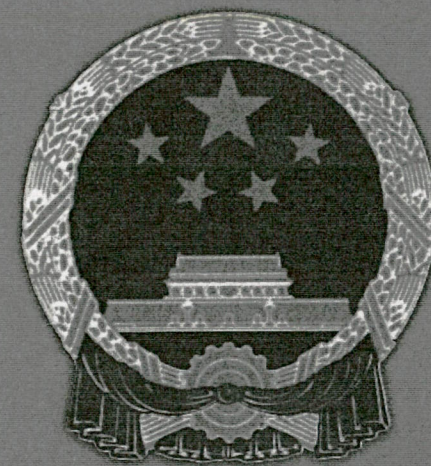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建设用地
规划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监制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地字第330100201800253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三十七、第三十八条规定，经审核，本用地项目符合城乡规划要求，颁发此证。

发证机关

日期



用地单位	杭州西江置业有限公司
用地项目名称	杭政储出【2017】87号地块商业商务用房
用地位置	西湖区
用地性质	商业用地B1/B2
用地面积	20510平方米
建设规模	
附图及附件名称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附件。 历次发证日期： 规划用地范围地形图一份： 2018年07月10日 原证 图号：41113-D, 41013-C 存：3120180586 内 8201101020	

遵守事项

请建设单位妥善保管本证，直至规划核实完成。

- 一、本证是经城乡规划主管部门依法审核，建设用地符合城乡规划要求的法律凭证。
- 二、未取得本证，而取得建设用地批准文件、占用土地的，均属违法行为。
- 三、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
- 四、本证所需附图与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No 332016036466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附件

建设用地规划条件

杭州西江置业有限公司

许可证编号： 地字第330100201800253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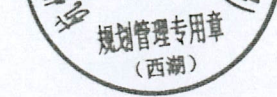
建设项目：	杭政储出【2017】87号地块商业商务用房			用地性质：	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B	
					商业用地B1/B2	
规划确定用地位置	西湖区			地形图号：	41113-D, 41013-C	
建设项目需征用拨用面积	征用：20510（平方米）					
	调拨：（平方米）			建设用地面积：	20510（平方米）	
	其他：（平方米）					
必须无偿退让土地面积	小计（平方米）	道路（平方米）	河道（平方米）	公共绿地（平方米）	其他（平方米）	
	0	0	0	0	0	

用地要求：

请建设单位妥善保管本证，直至规划核实完成。

杭州市规划局(杭州市测绘与地理信息局)

2018年07月10日 原证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使用规定：

- 一、建设单位或个人领取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含附件，附图）一年内未取得用地批准文件，本证即自行失效。如需延期，须在有效期届满前一个月内向我局提出申请。出让方式用地的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有效期以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之约定为准。
- 二、未经我局同意，不得超越和改变本证所核定的用地位置、面积和界限。
- 三、本证不得转让，未经我局同意不得擅自改变土地的使用性质。
- 四、本证规定需要退让的城市道路、河道、公共绿地等用地，由土地申请单位或个人征用、拨用、拆除地面建筑物（含构筑物）后，按规划确定的要求无偿出让土地，移交有关主管部门。

41113B	41013A
41113D	41013C

规划受理号：3120180586
项目编号：8201101020
用地许可证编号：地字第330100201800253号
同意杭州西江置业有限公司在图示红线范围办理杭政储出【2017】87号地块商业商务用房项目用地手续：

- 一、用地概况：
- 1、用地性质：商务为主兼容商业用地（B1/B2）。
 - 2、用地位置：西湖区。地形图号：41113D、41013C。
 - 3、用地规模：总用地约20510平方米，其中：建设用地约20510平方米。
- 二、用地条件：
- ①、用地面积实测为准，四线坐标及数字化地形图，请与我局驻杭州市行政服务中心规划技术服务窗口联系。
 - ②、妥善处理好交通、排灌、上下水、电力电讯等问题。
 - ③、地块规划条件按照国有土地出让合同执行。
 - ④、详见本证其他有关规定及附图。

请建设单位妥善保管本证，直至规划核实完成。

杭州市规划局(杭州市测绘与地理信息局)

2018年7月10日
规划管理专用章
(西湖)

用地红线

申请人：	杭州西江置业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	8201101020
项目受理号：	3120180586
核发机关：	杭州市规划局(杭州市测绘与地理信息局)
核发日期：	2018-07-10